

证券代码：300100

证券简称：双林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2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00,769,24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双林股份	股票代码	30010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醒	邬瑞珏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北盈路 202 号	上海市青浦区北盈路 202 号	
传真	0574-83518939	0574-83518939	
电话	021-69237995	0574-83518938	
电子信箱	xye@shuanglin.com	rjwu@shuangli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从事汽车部件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业务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汽车内外饰系统零部件、轮毂轴承、精密注塑零部件、座椅系统零部件、新能源汽车电机及其控制器等。公司分别在上海、宁波、襄阳、临沂、苏州、重庆、柳州、芜湖、青岛、天津、荆州、武汉、沈阳等地设有全资、控股子公司22家，分公司5家，另有参股公司2家。通过与OEM厂商就近配套，提高快速反应能力，有效满足了客户需求。上市公司所托管的隶属于控股股东的变速箱工厂，业务增长迅猛，2017年成功进入比亚迪汽车等客户的供应商体系。子公司新火炬公司2017年成功开发AUTOZONE、TAG、TMK、美国福特

汽车等客户。子公司山东德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优秀供应商，2017年全年配套新能源客户知豆约3万台套。2017年公司完成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并购，目前处于对赌期，随着并购的完成，各种优质资源得以共享，协同效应初步显现。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4,279,171,692.16	3,303,729,514.15	29.53%	2,472,233,67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168,680.79	326,753,130.69	-44.25%	243,347,38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1,803,849.23	318,559,194.62	-39.79%	236,348,97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561,464.03	342,965,188.45	-28.98%	361,342,469.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82	-43.90%	0.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82	-43.90%	0.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6%	14.35%	-7.39%	12.17%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6,567,821,675.67	5,523,834,276.74	18.90%	4,066,095,37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54,156,744.00	2,530,586,766.06	8.83%	2,116,618,099.06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12,939,401.09	1,096,690,837.19	973,257,210.89	1,296,284,24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828,761.39	82,746,698.32	51,334,408.88	-41,741,187.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926,443.97	81,206,879.73	46,311,394.65	-21,640,869.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484,105.53	26,547,102.23	145,600,888.49	-5,070,632.2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4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2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	质押或冻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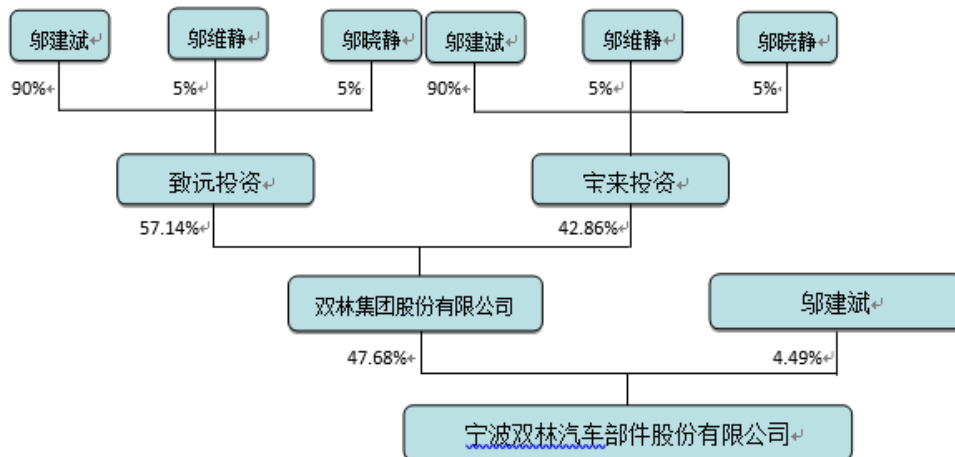
				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双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68%	191,074,163		质押	43,870,000
襄阳新火炬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0%	68,122,191		质押	28,000,000
邬建斌	境内自然人	4.49%	18,000,000	13,500,000		
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1%	7,668,540			
襄阳兴格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	6,737,359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其他	0.90%	3,622,754			
王骏	境内自然人	0.33%	1,339,900			
#吴毓斌	境内自然人	0.27%	1,066,837			
许晓明	境内自然人	0.25%	1,010,200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5%	1,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为双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本公司股份 47.68%，其股东为宁波致远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7.14%）及宁海宝来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2.86%）。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为邬建斌先生 90%、邬维静女士 5%、邬晓静女士 5%，共同遵守《一致行动人协议》； 2、襄阳新火炬科技有限公司与襄阳兴格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 3、除上述一致行动人关系外，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不详。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我国汽车行业增速缓慢，与同期基本持平。。2017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为2901.5万辆和2887.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2%和3%。其中，乘用车产销量分别为2480.7万辆和2471.8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6%和1.4%；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达到79.4万辆和77.7万辆，同比分别增长53.8%和53.3%。

在此市场背景下，双林股份2017年实现营业总收入42.79亿元，同比增长29.53%；营业利润2.68亿，同比下降31.02%，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2亿元，同比下降44.25%。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汽车配件销售	4,217,577,272.00	1,010,877,437.35	23.97%	29.38%	12.00%	-3.7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

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审批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218,093,596.48元；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董事会审批	其他收益：增加16,975,303.38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审批	营业外收入减少1,852,691.94元，营业外支出减少32,071.60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1,820,620.34元。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5月12日，公司取得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100%股权。

2、本期新设子公司浙江双林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于2017年12月19日取得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嘉兴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421MA2B908D7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出资。

3、本期新设子公司宁波诚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于2017年5月26日取得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01MA2918436H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